

证券代码：603098

证券简称：森特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9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8月16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永昌东四路10号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04,888,72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1463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徐晓楠先生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83, 552, 025	99. 8940	2, 500	0. 0006	404, 200	0. 1054

- 2、议案名称：关于<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83, 552, 025	99. 8940	2, 500	0. 0006	404, 200	0. 1054
-----	---------------	----------	--------	---------	----------	---------

3、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83, 552, 025	99. 8940	2, 500	0. 0006	404, 200	0. 1054

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追加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4, 482, 025	99. 8995	2, 500	0. 0006	404, 200	0. 0999

5、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追加 2023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404,482,025	99.8995	2,500	0.0006	404,200	0.0999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6.00、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6.01	苏中一	371,426,977	91.7355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9,047,541	99.3159	2,500	0.0042	404,200	0.6799
2	关于<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	59,047,541	99.3159	2,500	0.0042	404,200	0.6799

	限公司 2023 年股票 期权和 限制性 股票激 励计划 实施考 核管理 办法> 的议案						
3	关于提 请股东 大会授 权董事 会办理 公司 2023 年股票 期权和 限制性 股票激 励计划 相关事 宜的议 案	59,047,541	99.3159	2,500	0.0042	404,200	0.6799
4	关于公 司追加 2023 年度对 外担保 额度预 计的议 案	59,047,541	99.3159	2,500	0.0042	404,200	0.6799
5	关于公 司追加 2023 年度银 行综合 授信额 度的议 案	59,047,541	99.3159	2,500	0.0042	404,200	0.6799
6.01	苏中一	25,992,493	43.7184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3 为特别决议议案，公司关联股东翁家恩先生回避表决，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议案 1、2、3、4、5、6.00 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谢发友、何保飞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席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7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